

中国风景名胜区协会

关于《智慧景区业务管理智能体技术规范》 团体标准立项的公告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和《中国风景名胜区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经中国风景名胜区协会研究审议，批准《智慧景区业务管理智能体技术规范》团体标准立项，现予公告。

请各单位按要求认真开展标准制定工作，广泛听取各方意见，保证编制质量和水平，按时完成编制任务。

联系人：陈晨

电 话：010-88315318，13810679556

